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8-020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22,2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榕基软件	股票代码	0024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孝雄	陈略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	
电话	0591-83517761	0591-87303569	
电子信箱	wanxiaoxiong@rongji.com	chenlve@rongj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一直专注于行业应用软件研发、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为党政、质检、能源、司法、环保等行业提供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全方位的专业服务。公司是海西软件产业的龙头企业，是国内电子政务和协同管理细分领域的领先服务厂商，是国内质检行业信息化服务的领导者，是法院、司法行政、环保等行业信息化的重要服务厂商，是国内通用电子政务和协同管理细分领域最具竞争力、拥有最多实用化客户的厂商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软件“行业化、产品化、服务化”经营战略，积极进行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积极培育和拓展大数据、物联网、自主可控等新技术新业务，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了稳健增长。

(1) 电子政务领域

2016年以来，政务信息化作为《“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中国家信息化的重要领域，正不断向云化、平台化、互联网化、智能化、服务化方向发展，市场规模呈现爆发性增长，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在电子政务领域，公司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积极进行大数据、自主可控等新技术研究以及电子政务行业应用的研究，在互联网+政务、互联网+党建、安全可靠、协同管理、法院、司法行政以及大数据、中间件等领域获得了20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在全国各地积极推广应用，为提升公司在电子政务领域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健增长提供了有效支撑。

1) 互联网+政务

2016、2017年度，国务院发布了多个重要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23号）、《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5号）、《“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国办函〔2016〕10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39号），拉开了“互联网+政务服务”在全国试点和推广的序幕，总体目标是到2020年建成覆盖全国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围绕政府治理和公共服务的改革需要，通过数据共享驱动公共服务，大幅提升政务服务智慧化水平，让政府服务更聪明，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方便、更快捷、更有效率。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采用大数据、云计算、工作流、智能交互等新技术，积极打造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和“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在上海、河南等地成功推广应用，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依托全国营销服务网络，积极拓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区域市场。

公司研发的12345便民服务平台在福建全省推广，建成覆盖福建全省各级政府8500个机关单位的协同服务平台，实现“服务网络、受理方式、诉求时间”全覆盖，为群众提供公开、实时、互动的政务公共服务，取得卓越的社会效益。近日，首届数字中国建设年度最佳实践成果评选结果公示，福建省数字办推荐的“福州市12345便民服务平台”入围全国30个最佳实践成果。

公司研发的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实现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处理、整合、共享、应用、反馈、异议和修复的全流程管理，提供信用发布、信用应用、信用监管、信用关系基因图谱和信用大数据分析等服务。依托该平台建设的河南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入围全国29家省级信用平台前五强，被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授予“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一体化标准化平台网站”。

2) 互联网+党建

公司研发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平台，采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为党员服务、教育、管理提供一体化、智能化服务平台。该平台采用“互联网+党建”的新模式，在福建省“党员e家”项目成功应用并通过验收，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成果。平台纵向覆盖省、市、区/县、乡/镇、村5个层级，入驻全省党组织10.8万个，入驻党员211万人；横向可与政府、金融机构、人事、社保、扶贫组织等公共服务转接服务能力。公司已形成标准的“互联网+党建”产品、解决方案和推广及服务模式，为进一步拓展运营服务和全国市场奠定良好的基础。

3) 自主可控

构建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信息技术体系，培育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已成为国家保障信息化建设和实现网络安全的立足之本，这一国家战略决策将深刻影响我国未来信息化的发展和IT市场的竞争格局。

报告期内，随着相关政策的进一步推动和落地，国产安全可靠基础软硬件产品和技术基本完成初步的螺旋迭代，基本形成较完整的产业链，基本可以满足党政办公、保密计算机、国防军用等领域的功能、性能要求，自主可控领域的需求开始呈现稳健增长。

公司围绕进一步加速发展自主可控业务战略，致力于成为国家自主可控安全可靠行业应用细分领域的领先服务商，加大相关技术研发投入，加强自主可控重点实验室建设。公司采用微服务架构、大数据等新技术对安全可靠基础应用平台、党政办公系统、电子公文处理系统、电子公文交换系统等自主软件产品进行重构和深度研发，在确保技术先进性的同时，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水平，提升整体解决方案的竞争优势。与国产基础软硬件相关厂商开展全面合作，对共性关键技术以及一体化适配、系统集成、系统性能、可靠性及系统迁移等重点难点问题联合攻关和测试验证。公司积极开展项目示范应用，为促进自主可控发展战略奠定坚实的基础。

4) 协同管理

协同管理软件作为行业应用软件重要的细分领域，呈现出智能化、云化、移动化、平台化和国产化等发展趋势特征，保持持续快速的增长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结合国家最新发布的电子公文、电子文件、移动办公等保安全等国家规范标准，对新一代智能云化协同办公平台、数字档案平台、移动应用服务平台等进行标准化改造和深度研发，持续提升在协同管理细分领域内的竞争优势，在福建、浙江、江西、湖北、上海、河南等区域的党政、能源、司法行政、社保、旅游、交通、能源等行业进一步推广应用，业绩取得较大增长。

5) 法院行业

法院行业“天平工程”是国家电子政务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要求全面建设人民法院信息化3.0版，打造智慧法院，强化保障体系，提升应用成效，为推进人民法院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服务与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研究智慧法院和人民法院信息化3.0版建设需求，采用微服务架构、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对司法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及相关应用软件系统进行全面重构升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法院行业的竞争力。公

司成功中标福建、河南、宁夏等地法院系统新版法标审判业务系统、司法大数据分析、减刑假释、电子卷宗、移动办公办案等项目，为进一步拓展全国法院行业市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6) 司法行政行业

近年来，司法部大力推进全国司法行政行业信息化建设工作，提出到2020年，建成涵盖司法行政各项业务的“一站式”司法行政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实现信息化与司法行政的深度融合，以信息化推动司法行政工作提升到一个新水平，因此，司法行政信息化需求强劲，市场规模得到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司法行政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司法行政、监狱管理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司法行政综合信息管理平台、监狱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司法社区矫正管理系统等解决方案在福建、河南等地多个项目推广应用，公司司法行政行业业务保持稳健增长。

(2) 在质检信息化领域，公司拥有丰富的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开发和服务和建设经验，是“金质工程”的领先服务厂商。2016年4至10月，公司承建的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 e-CIQ完成全国试运行推广，2017年1月，主干系统在全国检验检疫机构全面正式运行，2018年将围绕质检总局主干系统为基础，推动直属局项目开发及产品推广、销售。

2017年5月，国务院发布《政府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要求2018年6月底前实现国务院各部门整合后的政务信息系统，统一接入国家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初步实现国务院部门和地方政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2018年，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中，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出入境检验检疫管理职责和队伍划入海关总署，未来职能配置与部门管理组织架构变化，有望带动从中央到地方直属机构大量政务信息系统建设的新增需求，为公司带来新的市场机遇。

结合国家质检总局“十三五”规划，公司依托主干系统进行业务拓展：

1) 建设业务规则智能管控平台，包括“四个平台”（总局规则大集中数据平台、规则智能管控平台、规则智能监控平台、规则集成服务平台）、“二个体系”（规则运行支撑管理体系、数据应用安全和风险保障体系），实现检验检疫业务规则的全统一、大集中和智能化决策指挥、管控监控、服务支撑和安全风险保障。

2) 建设通关单联网核查系统改造，实现检验检疫与海关业务信息共享，联合监管，业务上打击逃漏检行为，规范进出口秩序；另一方面简化通关手续，降低企业贸易成本，提高口岸通关效率，改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

3) 建设主干系统大数据订阅平台，建设检验检疫各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订阅平台，构建统一的体系，实现数据按需汇聚、数据资源目录管理、按需数据订阅、实时共享交换等管控，避免重复采集，缓解交换压力，提高数据的利用效率。

4) 建设检验检疫大数据平台，建设检验检疫大数据的应用，汇聚整合检验检疫各业务系统的大数据，开展服务国家中央决策、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服务企业和社会公众、加强检验检疫事业发展的检验检疫大数据分析与应用。

5) 建设e-CIQ移动系统，构建“五横三纵”总体架构。移动主干系统自底向上分为五层：基础环境层、数据资源层、核心组件层、移动应用层、展现层。围绕五层，通过数据交换及服务集成，实现与总局、直属局各接口系统之间互联互通、协同协作，完成数据交换及共享，构建“五横三纵”总体架构。

(3) 在物联网运营服务领域

控股子公司榕基物联网以电力行业为主要目标客户，推进物联网应用技术的研发及在电力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域的持续拓展。

控股子公司星榕基以物联网领域为方向，运营业务为主业的公司。公司基于福建省物联网公共支撑平台及福建省中小企业信息化云服务公共平台，发展物联网、中小企业信息化、党建信息化、行业信息化四大业务。

当前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 全力布局物联网业务。依托获得的福建省物联网公共支撑平台运营资格，确定了“1+N+1”的物联网运营规划，基于“1”个物联网公共支撑平台，服务“N”个物联网行业应用，设立“1”个双创孵化基地，实现平台数据真正流动起来，带动全省物联网产品升级和产业发展。经过一年多的摸索与实践，公司已开始向教育、消防、智慧生态等行业应用提供支撑和服务。

(2) 孵化中小企业云平台。完成平台1.0版本上线试运行和验收，围绕ICT服务、应用服务、政务服务等领域，为中小企业提供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的信息化服务。下一步将启动2.0版本建设，重点服务工业企业和进出口企业。

(3) 持续服务党建信息化，为全国推广和进一步增值运营打下良好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742,004,732.30	702,592,311.90	5.61%	623,602,05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63,224.88	24,845,319.23	31.87%	15,830,62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18,711.10	12,405,680.66	59.76%	-466,76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65,802.24	57,174,908.96	50.36%	18,002,16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7	0.0399	32.08%	0.02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7	0.0399	32.08%	0.02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1.80%	0.51%	1.16%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2,592,957,508.72	2,135,196,120.20	21.44%	1,906,471,21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4,157,730.23	1,403,645,637.60	1.46%	1,367,295,745.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3,863,417.49	154,547,726.20	155,900,669.85	287,692,91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56,497.57	9,938,675.53	4,488,566.51	7,479,48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31,278.56	8,631,467.51	-3,099,651.91	-12,063,09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6,029.38	-15,600,483.19	16,769,073.99	112,783,240.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84,4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84,937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 个月末表决权恢复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峰	境内自然人	20.63%	128,355,740	96,266,805	质押	43,500,000	
侯伟	境内自然人	8.76%	54,487,766	40,865,824	质押	14,464,700	
赵坚	境内自然人	1.10%	6,850,000	5,137,500			
陈明平	境内自然人	0.87%	5,396,146	4,047,109	质押	907,800	
杨学圆	境内自然人	0.56%	3,468,732				
鲁波	境内自然人	0.48%	2,994,160				
福建榕基软件 股份有限公司 一第二期员工 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42%	2,629,101				
王捷	境内自然人	0.37%	2,330,000		质押	2,000,000	
王东彪	境内自然人	0.36%	2,270,000				
张之戈	境内自然人	0.36%	2,212,6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鲁波为鲁峰之胞兄，杨学圆为鲁峰胞妹之配偶。“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东彪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700,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经营管理班子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继续推进软件“行业化、产品化、服务化”经营布局，持续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和力度，巩固了电子政务、协同管理等领域的综合竞争优势，积极培育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技术为基础的新业务，致力于传统和创新两大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开拓了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2017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74,200.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76.3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1.87%；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4.72%；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7.97%，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1.67%；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90.41%，主要是报告期利息支出较上年增加较多；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0.36%，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318.45%，主要是报告期理财产品净额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00.86%，主要是报告期短期借款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经营管理事项回顾

1）4月，公司自主研发的行政类案同判专题分析系统软件，获得最高人民法院信息中心颁发的“第一届司法大数据专题协作研究三等奖”；5月，公司研发的“泗泾城市e管家”软件在“第三届上海社会建设十大创新项目评选”中斩获“优秀创新项目奖”。

2）5月，榕基工程获得SEI审核颁发的CMMI5级评估认证证书，标志着公司的研发管理、质量管理等能力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5月，公司获得福建省质量管理协会授予的“福建省用户满意企业”荣誉称号；6月，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授予的“福建省首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荣誉称号。

3）2017年5月12日，“华融榕基软件员工持股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入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86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为0.30%，成交金额为19,584,134.59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0.4846元/股。

2017年11月21日，华融榕基软件员工持股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第二期）已通过二级市场购入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2,629,101股，占公司总股本约为0.42%，成交金额为24,419,002.20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9.29元/股。

2018年2月12日，华融榕基软件员工持股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第三期）已通过二级市场购入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7,85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约为1.26%，成交金额为58,225,118.51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7.41元/股。

榕基软件员工持股3期共计购买12,353,201股，占公司总股本约为1.99%。

4) 6月，公司与浙江共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大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福建容大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推进物联网应用技术的研发及在电力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域的拓展；7月，福建榕基收购智润科技3%股权，进一步拓展公司在物联网领域业务布局；8月，智润科技与福州两家国企成立了福水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推进智慧水务。

5) 7月，公司承建的中国地质专业资源知识服务大数据平台项目通过专家终验。此平台顺应了国家宏观政策走向，也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大数据应用研发实力。

6) 9月，公司与河南省信阳市行政服务中心签订“互联网+政务服务”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主要承担信阳市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及政务实体大厅等项目建设，实现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融合运行。

7) 12月，公司承建的河南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在全国29家省级以上信用平台和网站中评选中入围前五强，并获得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授予的“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一体化标准化平台网站”荣誉称号。

8) 12月，公司承建的河南省郑州市政协网络升级改造应用软件项目通过终验。此项目建设是郑州市政协在推进电子政务建设方面迈出的重要步伐。

9) 12月，公司承建的福建省核与辐射环境监管系统项目完成终验并正式交付运行。该系统在2017年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会晤期间，对福建全省辐射环境监测数据进行实时监控，为厦门会晤核与辐射应急会商指挥中心提供了有力的基础监测数据支撑。

10) 12月，公司承建的“2+26”（即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山东、山西、河南三省份）城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据采集与传输项目通过验收。该系统将“2+26”城市三百余个区县的地方站自建空气质量自动站直联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使总站能够快速获取各监测站点的空气质量实时数据。

11) 2018年1月，由公司牵头，福建省公安厅技防办、科通处，福建省安防行业协会等十余家单位参与编写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接入技术规范》正式成为福建省地方标准，并于2018年1月24日起全面实施。

12)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6项专利、37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截至目前，公司拥有“榕基”品牌的自主知识产权包括45项专利（发明专利25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外观新型专利5项），212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108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系统集成收入	374,050,333.01	329,037,766.60	12.03%	-13.77%	-13.43%	-0.35%
软件产品及服务收入	366,510,209.17	166,540,453.31	54.56%	36.57%	77.25%	-10.4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1、其他收益	3,613,545.02
	2、营业外收入	-3,613,545.02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修订后的营业外收支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2017年	
	1、资产处置收益	-101,944.42
	2、营业外支出	-101,944.42
	2016年	
	1、资产处置收益	-127,534.48
	2、营业外支出	-127,534.48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本公司投资设立福建容大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1.00%。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鲁 峰

2018 年 4 月 2 日